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沙分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长陆化、行长万助鸿、财务管理部负责人成德英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一部分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常德农商银行（下称“本行”）

英文名称：Cha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英文简称：Cha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二、法定代表人

陆 化

三、董事会秘书

邓燕辉

0736-7399388

四、注册資本

1,000,000,000 元

五、成立时间

2016 年 4 月 11 日

六、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七、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

注册地址：常德市武陵区府坪街道办事处青阳阁社区朗州路 137 号

电话(传真)：0736-7237631

邮政编码：415000

八、信息披露及年报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网址：本行官网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九、其他相关信息

本行成立批准文号：湘银监复[2016]7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430700MA4L3NN09D

客服及投诉电话：(0731)96518

第二部分 股本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股本结构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股东 1612 户，股份总数为 1,000,000,000 股。其中，12 户国有法人持股 3.1331 亿股，占总股份的 31.33%；16 户非国有法人持股 1.97565 亿股，占总股份的 19.76%；1584 户自然人持股 4.89125 亿股，占总股份的 48.91%。

股份性质	股东户数(户)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国有法人股	12	12	313310000	313310000	31.33%	31.33%
非国有法人股	16	16	197565000	197565000	19.76%	19.76%
自然人股	1516	1584	489125000	489125000	48.91%	48.91%

报告期内，股本结构未发生改变。法人股东无变动，自然人股东办理股权过户 200 笔，股本变动发生额 3925.2965 万股，占总股本的 3.925%。

二、主要股东

(一) 前十大股东持股及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常德市鼎城江南新城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	国有法人股
2	湖南德山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	国有法人股
3	湖南鼎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	非国有法人股

4	常德市鼎力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	国有法人股
5	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300000	3.63%	国有法人股
6	常德市金禹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36300000	3.63%	国有法人股
7	湖南天鹰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	非国有法人股
8	常德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	国有法人股
9	湖南宁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200000	2.42%	非国有法人股
10	常德市中达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	国有法人股
	合 计	346800000	34.68%	

报告期内，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二）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情况简介

常德市鼎城江南新城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5% 的股份。该公司于 2010 年注册成立，注册地：常德市鼎城区玉霞街道鼎城社区阳明路，注册资本 110 亿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熊华，企业统一信用代码 91430703553002284E。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承揽；建材销售；城市、农村、水利、交通道路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土地及农业综合开发经营；房地产开发投资管理。该公司是国有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未在其他金融机构持股，在本机构派出股权董事 1 名。

（三）股权质押冻结及限制表决权情况

1. 报告期末，本行股权质押股东 3 户，累计质押股份数 1331 万股，上述股份经湖南省股权登记管理中心质押冻结，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股)	质权人名称或姓名	质押起始 日期	质押终止 日期
1	陈慧	1000000	湖南桃源农商银行	2017.5.10	2019.5.9
2	常德市景云塑业有限公司	4840000	湖南德诚担保有限公司	2018.9.3	2019.9.2
3	沈洋	7260000	常德财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18.10.11	2021.10.10
	合 计	13100000			

2. 报告期内，股东柳叶湖桃花源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 800 万股被司法冻结，冻结期间从 2018 年 9 月 17 日至 2020 年 9 月 10 日。

3. 股权表决权限制情况。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权表决权限制的规定，本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对质押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 50%的参会股东，对授信逾期的娄少波（持有我行 10 万股）、莫志龙（持有我行 3 万股）两位股东表决权进行了限制，被限制行使表决权的股份数未计入股东大会的有效表决总数。

第三部分 主要业务信息与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122943	135425
营业利润	26005	26998
利润总额	30165	28462
投资收益	22928	25315
净利润	22127	20027
总资产	2465177	2225931
吸收存款	2152722	1963835
贷款和垫款	1249493	1449961
股东权益	153294	16191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2	0.20
每股净资产（元）	1.53	1.62
资产收益率	1.32	1.19
资本收益率	15.17	13.11
成本收入比	37.16	34.27
流动性比例	32.82	25.14
不良贷款率	2.12	2.95
拨备覆盖率	158.38	156.66
拨贷比	3.35	4.62
单一客户贷款（授信）集中度	8.77	8.25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8.77	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295	-1050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3	-1.05

二、杠杆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8 年
一级资本净额	153294	161916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211881	2222814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267513	10175
杠杆率（%）	6.18	7.25

三、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8 年
优质流动性资产	302758	311053
现金净流出量	76184	133325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397.4	233.3

四、存款

报告期末，存款余额 196.38 亿元，较年初减少 18.89 亿元，减幅 8.77%。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活期存款	881111	781502
公司客户	454778	349617
个人客户	426333	431885
定期存款	1235792	1140529
公司客户	270098	91995
个人客户	965694	1048534
存入保证金	35320	41610
其他存款	500	194

合 计	2152722	1963835
-----	---------	---------

五、贷款

报告期末，贷款余额 145 亿元，较年初增加 20.05 亿元，增幅 16.04%。

(一) 贷款前十大行业分布

单位：万元、%

2017 年			2018 年		
行业类别	余额	占比	行业类别	余额	占比
建筑业	318556	25.49	建筑业	280609.19	19.35%
制造业	153004	12.25	批发和零售业	168796.51	11.64%
批发和零售业	150959	12.08	制造业	156544.34	10.80%
房地产业	114190	9.14	房地产业	106495.38	7.34%
农、林、牧、渔业	86354	6.91	住宿和餐饮业	59312.77	4.0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324	2.43	农、林、牧、渔业	58543.89	4.04%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3756	1.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6025.42	3.1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799	1.42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6948.71	1.8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328	1.3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297.85	1.26%
卫生、社会工作	8793	0.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5424.54	1.06%
合 计	920063	73.63		936998.60	64.62%

(二) 贷款担保方式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22319	1.79	89720	6.19
保证贷款	150174	12.01	160239	11.05
抵押贷款	938820	75.14	1032804	71.23
质押贷款	138180	11.06	167198	11.53
合 计	1249493	100	1449961	100

(三) 前十大贷款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列
1	A	14800	1.02
2	B	14000	0.97
3	C	11500	0.79
4	D	10892	0.75
5	E	10000	0.69
6	F	10000	0.69
7	G	10000	0.69
8	H	9779	0.67
9	I	9570	0.66
10	J	9499	0.66
	合计	110040	7.59

(四) 贷款五级分类

单位：万元、%

五级分类	2017年		2018年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1181624	94.57	1375686	94.88
关注类	41399	3.31	31509	2.17
次级类	5429	0.44	12327	0.85
可疑类	20861	1.67	30328	2.09
损失类	180	0.01	111	0.01
合计	1249493	100	1449961	100

(五)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报告期内，我行认真执行货币信贷政策及信贷管理制度，秉承“做小、做优、做精、做实”的经营理念，将信贷投放重点放在“三农”“三区”市场，做好小微信贷、民生信贷、三农信贷和绿色信贷。报告期内，本行下辖78个城乡机构网点为小微企业及城乡居民服务。有贷款余额的小微企

业客户 4068 户，平均利率为 8.29%。我行积极推广了“双创”示范户信用贷款、“惠农担-粮食贷/生猪贷/油茶贷”等农担系列特色产品和线上贷款“常德快贷”。报告期末，申请快贷的客户 50976 户，成功签约 13570 户，授信金额 15.27 亿元，用信发生额 11.86 亿元，还款 4.57 亿元，用信余额 7.28 亿元。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725419 万元，其中小型企业贷款 364144 万元，微型企业贷款 7474 万元，个体工商户贷款 170819 万元，小微企业主贷款 182982 万元；涉农贷款余额 53.88 亿元。

六、金融市场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主要包括同业融资、同业投资业务。同业融资业务包括金融市场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资金拆借等业务。报告期内，累计办理资金营运业务 716 笔，金额 729.86 亿元。报告期末，金融市场债券质押式逆回购余额 1 亿元，同业拆借余额 1 亿元、存放系统内余额 4.37 亿元、质押式债券正回购余额 3.5 亿元、拆出资金和存放同业业务的交易对手为银行同业。拆借业务和债券回购业务交易均通过全国同业拆借中心线上达成，对手方违约风险程度小，全行共实现同业业务收入 3.3 亿元，较同期增加 0.1 亿元，增幅 0.01%。报告期内，未发生过违约事件。

同业投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央票等金融资金投资及银行理财、信托计划等标准化特定目的载体投资业务。报告期末，表内债券投资余额 31.59 亿元，债券资产组合主要是国债、地方政府债券、政策性金融债，信用债投资主体评级以 AA+、AAA 为主。同业存单余额 6.5 亿元，同业存单基于国家信用和同业信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敞口。经风险监测，同业业务未发现上述银行的重大负面消息，交易对手风险可控。表内投资底层为标准化特定目的载体投资余额 2.27 亿元，均为信托投资，资产信用风险可控，上述投资风险分类均为正常类。

七、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8 年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65	614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515	1515
合 计	2280	2129

八、资本充足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8 年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53294	161916
一级资本净额	153294	161916
资本净额	168746	179473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383639	142216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0	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47262	163958
应用资本底线及校准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530901	158612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01	10.2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01	10.21
资本充足率	11.02	11.32

第四部分 风险管理

一、信用风险

我行信用风险主要表现为信贷风险。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为 4.28 亿元，不良贷款率 2.95%，比年初上升 0.83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建筑业、批发零售业、制造业，分别占不良贷款比重为 33%、25%、11%。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为 50%；关注类贷款余额 3.15 亿

元,占比2.17%;当年到期贷款收回率96.98%;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156.66%,贷款损失准备为6.7亿元。本行信用风险呈上升趋势但总体可控,不良贷款反映真实,逾期90天以上贷款占比较低,但我行拨备覆盖率达到监管要求,风险抵补能力较足,抵御风险能力较强。

本行实行独立、集中、垂直的风险管理模式,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业务条线部门、风险管理部门、稽核监察部门等风险管理组织体系。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提出行业风险管理建议,拟定本行风险约束指标体系及有效执行实施;研究本行发展战略、风险管理体系,提出改进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控制程序、风险处置等决策建议;研究本行经营活动及风险状况,按五级分类及折现法要求,提出风险管理需关注的核心风险问题;对战略规划的实施过程进行监督和评估,督促经营管理层持续改进风险管控能力;研究本行经营管理的风险识别、管理技术、风险控制及补偿机制,审核风险管理系统建设规划;审核本行经营管理中重大风险事件的预警预控、应急预案;组织对重大经营事件的风险评估工作,研究拟定风险防范方案。

面对复杂大环境,本行基本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框架,根据我行风险偏好,导入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等主要风险的容忍度管理,规范各类风险的识别、计量、评估、监测、预警、报告程序,提升风险管理的主动性与前瞻性。

公司治理不断完善,形成了党委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公司治理机制。

完善了三农服务机制。强化了重大事项专项监督,加强了风险与内控监督,强化了分类管理和履职评价,持续完善了监督工作机制,增强了监

督的专业性和有效性。经营层按照董事会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向董事会报告有关本行经营业绩、重要合同、财务状况、风险状况和经营前景等情况，接受监事会监督，并结合新的监管要求，加强培训，进一步提升了履职能力。

风控合规持续加强。报告期内，我行先后出台并修订了《新增不良贷款责任追究实施细则（试行）》《“红线管贷”实施细则（试行）》等十多项制度，通过严格贷款授信管理、贷款集中度管理、贷款权限管理，强化贷款动态监测和不良贷款督办处置，严格落实“红线管贷”要求等措施，拧紧了新增不良贷款的“闸门”；通过压实责任、上下联动、一户多策、重点攻坚，“压不良、控风险”工作有力推进，确保了年末不良率控制在3%以内。逐步完善了原有风险管理制度，为全行经营和风险防控工作有章可循、有章必循、遵章必严、违章必究奠定了基础。

二、流动性风险

本行流动性整体状况良好，风险可控，应对计划能及时、充分化解风险，各项工作平稳运行，主要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一是逐步健全应对流动性风险的预警机制，提高防范流动性风险的能力。二是针对银监部门 1104 报表中涉及的存贷比、超额备付率、流动性比率、流动性缺口率等指标，按期做好流动性指标预测，并安排专人就资金调剂、头寸匡算、紧急再贷款等做好沟通和协调工作，以及时化解支付风险。三是努力调整贷款期限结构，积极营销 3 个月、1 个月内临调贷款，减少期限较长的各类贷款投放，在信贷投向、投放量、投放时间等方面做好统筹工作。四是增强主动负债能力。

本行坚持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平衡的经营原则，严格执行监管要求，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和科学性，按季度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

测试，测试结果显示本行在压力情况下有足够的支付能力应对压力情景。

三、债券市场风险

本行的债券交易能坚持落实各项债券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严格风险控制，持有的债券品种和期限、利率基本合理，应对措施具体有效，市场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一是完善制度体系。修订完善了《资金业务管理办法》《债券操作流程》《同业授信管理办法》等制度办法，规范了业务种类、交易对手选择、资金安排及操作流程，增强了交易业务风险的识别能力。二是做好同业授信工作。三是积极主动配合监管部门检查及不定期进行业务自查，并及时做好整改工作。四是严格执行业务审批制度。

报告期内，本行累计办理资金营运业务 716 笔，金额 729.86 亿元，其中累计办理质押式逆回购业务 485 笔，金额 496.03 亿元；办理买断式逆回购业务 4 笔，金额 2.3 亿元；办理同业拆借业务 2 笔，金额 1.5 亿元；办理同业存单业务 10 笔，金额 10.5 亿元，办理现券买入业务 29 笔，金额 12.4 亿元，现券卖出业务 22 笔，金额 8.3 亿元。全行共实现同业业务收入 3.3 亿元，较同期增加 0.1 亿元，增幅 0.01%。

四、操作风险

我行主要从规范管理，增强合规意识，严防内控管理措施失效、发生业务差错、执行人不严格执行现有制度等方面减少操作风险。

扎实推进巡视整改工作。我行以落实省委巡视整改为契机，把整改作为促进我们自身合规经营、持续发展的重要抓手，全面防范风险。报告期内，对省巡视组提出的 3 个方面 12 大类 23 个具体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举一反三、标本兼治，金额整改率达到 86.98%。

狠抓违规问题整改。年度内，除了例行开展的柜面重点业务审计、信

贷业务检查、表外核销贷款和新增不良责任认定、案防检查等项目外，还重点安排了 38 家支行整体移位稽核，全面完成了对 41 家支行的整体移位稽核；对贷款利率定价等 4 个项目进行了专项核查处理；对计算机安全等 2 个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对总行资金管理、财务管理进行了内部审计，同时对处置资产、固定资产购建进行了初审和专项审计。

报告期内，我行下发检查情况通报 17 份，向相关部门签发问题移交清单 18 份，合格整改率达 92%。

严格问责追责工作。报告期内，我行对违规违纪行为“零容忍”，严查严究，启动了不良贷款责任认定与责任追究工作，加大了表外不良贷款管理、清收、保全、处置的力度。从严治行已成为我行的常态与共识。

报告期内，我行着重对发放假借冒名贷款，发放虚假抵质押贷款，化整为零、垒大户、逆程序、超权限发放贷款等十类违规违纪行为进行重点问责；认真开展“压不良、控风险”百日攻坚活动，通过盘活转化、资产处置、依法诉讼、司法打击、委托清收等方式，多维度化解存量风险，加强部门之间的横向联动，形成问责合力，同时将经济处罚、组织处理、党纪政纪处分、移送司法机关及其他处理方式等多种问责方式相结合，确保问到实处、问到痛处，切实起到警示教育作用。

五、信息科技风险

本行信息系统的数据是实时存放于省中心，数据备份工作也由省中心统一完成。我行通过物理环境管理、网络管理、应用环境、数据管理和设备管理五个方面强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本行形成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的信息科技治理组织结构。设立了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各项职责的落实；履行总体业务战略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策略；履行信息科技预算和支出、信息科技策略、

标准和流程、信息科技内部控制、组织员工信息安全培训、专业化研发项目发起和管理、信息系统和信息科技基础设施的运行、维护和升级、信息安全管理、灾难恢复计划、信息科技外包、信息系统退出和应急预案演练等职能。

年内，做好了“常德快贷”项目的科技支撑工作，完成了桌面终端管理系统的部署，实行综合业务系统与外围办公系统严格隔离，对系统软件用户访问实行权限控制，开展了以“科技创新 强国富民”为主题的金融科技活动周宣传活动，实施了信息科技专项检查，有效防范信息科技风险。

六、其他风险

全面防范案件风险。强化案防突击巡查、整体移位稽核、员工个人账户排查、季度内控案防考核等措施，对柜面业务、信贷业务、苗头性问题和关键部室开展专项审计；设立舆情管理 AB 岗，专人专岗开展舆情监测工作。对搜索到的舆情进行分类处置，根据舆情内容，查明事实真相，采取有效处置措施控制声誉风险。

第五部分 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治理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高级管理层之间各司其职、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运作机制。

一、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合法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会议实施了律师见证制度，到会律师为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报告期内，常德农商银行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

（一）2018 年 4 月 12 日召开了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应到股东 145 人，实到股东及授权代表共 127 人，代表本行票权 86150.4 万股，占本行票权总数的 86.15%。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 16 项议案：常德农商银行《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7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关于对〈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的议案》《关于聘任何克明同志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刘和平同志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易先云同志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杨明同志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免去沈小平同志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免去方际三同志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免去胡育禾同志第一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的议案》《关于对〈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管理暂行办法〉进行修订的议案》《关于增加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委托湖南省股权登记管理中心进行股权登记托管的议案》；听取了《2017 年度董事、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履职报告》《2017 年度重大关联交易报告》。

（二）2018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应到股东 145 人，合计持股 10 亿股，剔除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 839 万股，有效表决股份 99161 万股。实到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116 人，所持有效表决股份 88317 万股，占本行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 88.32%。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投资入股并发起设立湖南巴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二、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

（一）董事会成员构成及会议召开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职务	任职单位
1	陆化	男	1966.1	本科	董事长	常德农商银行
2	万助鸿	男	1973.2	本科	副董事长、 行长	常德农商银行
3	李明珠	女	1981.11	本科	职工董事	常德农商银行
4	易先云	男	1963.9	本科	董事	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	何克明	男	1960.1	本科	董事	常德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龙凌云	男	1966.1	本科	董事	常德市鼎城江南新城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	刘和平	女	1962.11	大专	董事	湖南鼎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	刘雷	男	1963.3	大专	董事	常德中凯道路照明安装有限公司 董事长
9	罗志伟	男	1961.2	大专	董事	常德朗粤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10	匡朗云	男	1966.8	本科	独立董事	湖南天平正大会计师事务所
11	杨迪清	男	1967.1	本科	独立董事	湖南云济律师事务所

2. 董事变动情况

2018年4月,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何克明、刘和平、易先云为本行股权董事。

2018年11月,本行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李明珠为职工董事。

方际三因个人原因无法继续担任本行股权董事,本行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免去方际三董事职务的议案;沈小平因工作调动无法继续担任本行股权董事,本行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免去沈小平董事职务的议案;梁钰东因个人原因无法继续担任本行职工董事,本行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免去梁钲东职工董事的议案。

3. 董事履职情况

本行董事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基本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守法合规，勤勉尽职，较好地发挥了董事的审议决策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均能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严格履行忠实勤勉义务，专业高效履行职责，按时出席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以及相关的专门委员会会议，并对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维护了本行及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董事在履职过程中，能密切跟踪国家宏观经济形势以及金融业的发展状况和趋势，持续了解和分析本行的业务运行情况，重点关注本行战略规划的实施和高管层成员的选聘、资本管理和资本补充规划的制定及执行、风险管理制度的制定和实施、重大关联交易、重大对外投资和资产处置情况以及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在履职过程中，对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可能对本行造成重大损失的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对讨论的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致力于维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权益。

4. 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共召开 4 次例会和 1 次临时会议，研究和审议重大议题 25 项。

(1) 2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调整董事会服务“三农”与小微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稽核审计部主要负责人的议案》《关于机构调整的议案》

等 4 项议案。

(2) 4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年度报告》《监事会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对〈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的议案》《关于委托湖南省股权登记管理中心进行股权登记托管的议案》《关于岩桥寺和新坡桥分理处终止营业的议案》《关于对〈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管理暂行办法〉进行修订的议案》《关于聘任刘和平同志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易先云同志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免去方际三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

(3) 7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常德农商银行股权质押管理办法（试行）》《关于重建中河口、牛鼻滩支行综合楼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4)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服务“三农”与小微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服务“三农”与小微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5)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曹晓竹同志为常德农商银行副行长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服务“三农”与小微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与东永公司就金友大厦房屋买卖纠纷案达成调解协议的议案》《关于“常德快贷”项目合作方案的议案》《关于机构调整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此外，根据主管部门要求，本行以通讯方式召开 9 次临时董事会，研究和审议大额信贷议题 15 项。

(二)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服务“三农与小微”委员会5个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陆化，委员：万助鸿、曹晓竹、孙冠华、周德宗。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万助鸿，委员：邓红霞、匡朗云。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陆化，委员：万助鸿、杨迪清、覃勇、何克明。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陆化，委员：万助鸿、成德英、杨萍、邓燕辉。

服务“三农”与小微委员会主任委员：陆化，委员：万助鸿、曹晓竹、钟艳。

（三）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积极应对经济金融形势新变化，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监管要求，认真履行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的决策和领导作用，统筹推进公司治理、战略实施、改革转型、风险管控等工作，较好地实现了年度经营目标，高质量发展取得积极成效。

1. 治理水平不断提升。一是把加强党的领导写入了公司章程，行党委在法人治理中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更加突出。二是提升董事履职能力，加强了对董事的履职评价，修订了公司章程、股权管理办法、股权质押管理办法等制度，进一步完善了董事会工作机制。三是规范加强股权管理。完成了股权集中托管；加强了股东“穿透”管理和关联交易管理，严格股权变更管理，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明显增强。

2. 发展质效持续提升。把抓主业、调结构、夯基础、提质效摆在首位，以新作为培育新优势，“转身向小”的加速度已经形成，“以小成大”的稳健发展格局正在巩固。2018年累计投放各类贷款127亿元，年末贷款余额145亿元，同比增长16.04%，全面完成“两增两控”和精准扶贫目标；各项存款余额196.38亿元，其中储蓄存款占比75.39%；资本充足率、拨备覆盖率、拨贷比等主要指标优于监管要求，表内不良贷款率2.95%；实现经营利润6.24亿元、各项税收1.82亿元。

3. 党建引领成效显著。把加强党的建设作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思想保证，坚持政治引领、思想引领、组织引领同步发力，红色引擎的驱动作用更加明显，努力构建了党建与业务相互融合、相生相长的局面。

4. 金融服务亮点频出。坚持创新驱动，把发展普惠金融、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有效投入作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稳健发展的动能更强、更可持续。“政务大数据+普惠金融”创新产品“常德快贷”率先在全省上线，成为具有重大影响力和生命力的普惠金融服务品牌。“双创贷”试点经验被全市推广。被市人民银行授予“2018年度行长结对服务中小企业三年专项行动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5. 合规整治取得实效。深植“合规创造价值”的理念，坚持巡视整改、公司治理、风险防控齐头并进，对违规行为零容忍、严问责、强整改，合规文化渗透到了经营管理的每一个环节、每一名员工。

6. 管理转型赋能提速。以精细化和适用性为目标，强化问题导向，围绕考核激励、等级管理、财务及资产管理等重点，积极探索优化管理模式，以管理转型赋能高质量发展。

7. 品牌形象不断升级。坚持以人为本，提速网点硬环境改造，努力提升员工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积极践行“责任银行”理念，全年公益性投入近 300 万元，文明因子遍地开花。形象升级驱动了品牌升级，“暖银行”的底色更加清晰。

（四）2019 年董事会工作建议

2019 年董事会的总体工作思路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认真落实省市工作会议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要求，以回归本源、践行宗旨为导向，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把握质量优先总要求，突出做好资金组织、信贷投放、合规控险、资产管理、队伍建设、党建引领六项重点工作，满怀匠心，担当作为，奋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本行 2019 年主要工作目标是：各项存款日均净增 18 亿元；各项贷款净投放 20 亿元，实现“两增两控”目标；表内不良贷款控制在 2.5%以内，表外不良贷款清收 1.5 亿元，当年到期贷款收回率 99%以上；实现经营利润 6.2 亿元，税收贡献力争 2 亿元；年末经营等级保持一类三级，绩效等级达到 B 级，争取 B+级；防范经济案件、“四类”案件和重大声誉风险，确保安全、稳定。

围绕上述目标，2019 年将突出抓好六项工作：

突出资金组织，稳固立行之本。坚持扎根农村、深耕社区，巩固金融服务主阵地，积极培育新的资金组织增长点。

突出主责主业，扩大有效投入。坚守定位，专注主业，加快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用心服务实体、用情服务“三农”、用力支小扶贫，优先发展绿色金融，为乡村振兴和开放强市产业立市提供强劲有力的金融支撑。

一是持续开展“访问优”等特色服务活动，加快研发上线“小微快贷”，加大对民营及小微企业的有效投入；二是大力推广“常德快贷”，争取新增授信2万户，授信总额达到40亿元，促进城乡居民共享普惠金融创新成果；三是扩大农村“双创”示范户评选和授信覆盖面，重点扶持1000户农村产业带头人；四是多措并举持续优化金融服务，大力提升客户体验。

突出合规控险，筑牢安全防线。时刻绷紧风险防控这根弦，管住人，看住钱，扎牢制度防火墙，矢志不移推进合规银行建设，从信贷、财务、柜面、投资、系统、案防等多个维度入手，全面补齐短板、加固底板。

突出资产管理，强化效益支撑。加大表外不良贷款清收力度，积极盘活抵债资产和闲置资产，让资产“流动”起来，千方百计、多点发力，向资产管理要效益。

突出队伍建设，激发全员活力。要将培训变成最大福利，要让人才都能脱颖而出，要使考核更加科学合理，不断提升广大员工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和满意感，在全行形成“成才靠学习、业绩靠努力、职务靠竞争、收入靠贡献”的良好氛围。

突出党建引领，筑牢企业形象。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政治建设，强化纪律作风，强化基层基础，强化争先创优，落实巡视整改，大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氛围，既要有“红”的外在，更要有“红”的底蕴。

三、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

（一）监事会成员构成及会议召开情况

1. 监事会成员

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由7名监事组成，其中股权监事5名，职工监事2名。

序号	姓名	性别	任职单位	监事类别
1	闫劲松	男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	监事长
2	杨明	男	湖南德山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监事
3	杨鹰	男	常德市鼎力实业有限公司	股权监事
4	张维新	男	湖南天鹰建设有限公司	股权监事
5	汤振	男	常德市泽云实业有限公司	股权监事
6	许嘉凌	男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	职工监事
7	彭前	男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	职工监事

2. 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成员有 3 人变动，原法人股权监事胡育禾变更为杨明；原职工监事葛良君、李向阳变更为彭前、许嘉凌。监事会成员变动主要原因为工作岗位调动，法人股权监事由湖南德山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推选，职工监事由本行职代会推选，经监事会审议后报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任职资格后任职。

3. 监事履职情况

(1) 履行忠实义务情况。全体监事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自觉维护股东及全行员工利益，如实报告本人职务变动、持有公司股份及关联方变动等个人信息。未发现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非法利益、干涉经营管理层的经营活动、泄漏与本行有关的商业秘密、发现问题隐瞒不报、造成公司重大损失等违反忠实义务的行为。

(2) 履行勤勉义务情况。各位监事能以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为重，利用自身专业知识，认真、勤勉、尽职尽责地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按照规定出席监事会会议和监督委员会会议，参加专项检查和调研，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和本行重要会议，认真审议各类议案，审阅本行提供的各类

报告，及时进行日常审查和监测，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内控建设及风险管理等情况，明确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全体监事以对公司和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了勤勉义务。

(3) 外部监事履职情况。外部监事在公司的工作时间基本符合有关规定。各位外部监事能够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重点关注了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信息披露的真实完整性、风险管理和内控建设以及可能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事项，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为公司完善公司治理、加强风险管理和内控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4. 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研究和审议重大议题 16 项，全体监事列席 5 次董事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董事会报告及各类议案 20 个，参加 2 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20 个。

(1) 4 月 9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监事会对 2017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同意胡育禾辞去外部监事职务、增补杨明同志为第一届监事会外部监事，调整第一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等 7 项议案。

(2) 7 月 20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一届监事会 2018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2018 年二季度重大关联交易报告、2018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关于重建中河口、牛鼻滩支行综合楼》等 4 项议案，向与会监事通报了 2018 年上半年常德银监分局对本行监管的情况。

(3) 8 月 24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组织监事学习了《商业银行董事履职评价办法》《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及本行《监事会对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表》1个议案。

(4)12月10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葛良君、李向阳同志辞去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关于同意补选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关于调整第一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委员》及2018年三季度重大关联交易报告等4项议案。

(二)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

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闫劲松，委员：彭前、许嘉凌；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闫劲松，委员周晓峰、邓红霞。

(三)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积极履行财务、风险、内控和履职四项监督职能，依法规范有效运作，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促进公司稳健稳定合规发展。

1. 强化重大事项专项监督，服务全行稳健稳定发展大局。积极参与涉及信贷、财务、薪酬与绩效、员工、不良贷款等全覆盖的规章制度建设，对制度办法中不完善的条款提出修订意见和建议，有效发挥了监事会在经营管理中的决策参与权。加强财务重大事项的监督，重点审查了财务预决算报告、利润分配方案、重建中河口和牛鼻滩支行综合楼等4项重要事项的合法性和程序合规性。参与大额贷款审批、抵债资产处置、薪酬分配、重大人事任免和案件审理监督，派监事或稽核审计部负责人参加行党委会、董事长办公会、行务会、贷款审批委员会、采购评审委员会、绩效考核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等，对审议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有效发挥了日常监督作用。开展信贷管理、财务管理、柜面运营管理、反洗钱、资金业务、

信息科技安全等现场检查项目，积极为全行稳健稳定发展保驾护航。

2. 加强风险与内控监督，持续拓展监督的广度和深度。突出强化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监督，重点跟踪新增不良贷款、风险排查处置、抵债资产的接收与处置，持续关注集团客户、融资平台、房地产等重点领域风险管控。组织开展按季案防考核、定期风险评估和压力测试、不定期突击巡查、员工异常行为和“九种人”排查、非法集资排查等，以落实省委巡视整改为契机，积极推动举一反三，从制度、流程层面进行整改规范，不断提升合规经营和内控管理水平。加强内控监督，定期听取风险、内控、运营等条线的日常监测与分析报告，制定2018年内控工作规划和工作要点，确定全行防案控案目标和部室年度工作计划，并将目标任务分解到部门、细化到月、量化到人，定期考核验收、定期评价总结。

3. 强化履职评价和沟通反馈机制，提升履职监督水平。组织开展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公司治理年专项活动，配合银监局开展全面检查暨深化整治银行业市场乱象检查、2017年度专项治理后续评估，通过自查自纠整改规范，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和工作流程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明显增强。按照《监事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暂行办法》，制定了《监事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表》，建立了百分制考核打分模型，为有效开展履职评价提供了操作依据。一方面参与业务部门牵头组织的检查监督，另一方面研究对策促进问题有效整改，为提升经营管理建言纳策。严格程序完成了董事、高管层2017年度履职评价，组织完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体系，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的稳步提升。

4. 强化问题整改和责任追究，确保日常监督质量和效果。以监事长办公会议形式，讨论研究重大违规问题查处、检查处理处罚意见、内部案件

线索移交等，确保稽核检查和案防工作成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形成专题报告，以签报形式提交董事会和高管层，以问题移交单的形式督促相关管理部门落实整改。及时下达整改通知书，以文件形式通报全行，提出整改和工作要求。综合采用经济处罚、通报批评、约见谈话、移交监察等多种措施处理违规问题。2018年，共下发问题和处理情况通报17份，向相关部门签发问题移交清单13份，整改合格率达96%。违规问题经济处罚181人次，收缴罚款11.34万元，通报批评203人次，约见谈话16人次，组织了11个重点支行的违规问题反馈和整改交流约谈。

(四) 监事会发表的独立意见

1. 依法合规经营情况。2018年，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廉洁勤政、忠于职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本行各项规章制度，努力为全行的发展尽职尽责，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2018年度本行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本行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其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 公司治理及资本管理情况。2018年，本行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工作的意见，加强了董监事履职管理和各专门委员会建设，并组织开展了公司治理自查自纠，职责边界更加明晰，沟通机制更加健全。开展股东股权乱象整治、实行股权集中托管，股权管理更加规范。进一步强化了战略定位、经营理念、发展策略的传导和执行，不断完善股权管理、资本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本行《2016-2018年经营方针和业务发展规划》有效落地，实现了规范有效运作，公司治理水平和成效稳步提升。

3. 财务报告真实性。2018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 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加强关联交易管理工作，董事会、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有关部门能够严格按照监管规定管理关联交易，未发现违背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或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根据监管机构及本行对关联交易的认定范围，报告期末本行重大关联方贷款余额 87612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48.82%，占贷款总额的 6.05%。

5. 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情况。2018 年，本行进一步加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明确并细化了各类风险管控主体职责要求。下发新增不良贷款责任追究实施细则（试行）、“红线管贷”实施细则（试行），进一步提高风险和合规的考核比重，定期开展风险评估和压力测试，切实加强了重点领域和重点行业风险管控，持续强化信用、操作、案防、流动性、科技等重点风险的防控。制定和下发各类业务和内控制度办法 30 个、细则 19 个，各项业务和内控管理制度不断更新完善。“四条红线”管贷、不良贷款责任认定与追究、员工违规处理、违法违纪问题移送等从严治行措施常态化推进，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奖惩分明的问责追责体系已经形成。全面推行事中远程集中授权、监控中心实时监控，定期和不定期开展内控案防排查、突击巡查和考核，有效提升了全行内控合规管理水平。

6.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监事会对报告期内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对股东大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四、高级管理层

报告期末，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由以下 10 人组成。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分管工作范围
1	陆化	男	52	党委书记、 董事长	主持本行全面工作，履行全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分管办公室、绩效考核中心，负责抓好分管部室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及联系点的党建工作。
2	万助鸿	男	46	党委副书记、 副董事长、 行长	负责本行经营管理工作，分管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履行从严治党责任，负责抓好分管部室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及联系点的党建工作。
3	闫劲松	男	49	党委委员、 监事长	负责监事会工作，分管稽核审计部、安全保卫部，履行从严治党责任，负责抓好分管部室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及联系点的党建工作。
4	孙冠华	男	55	党委委员、 副行长	协助行长工作，分管合规管理部、金融市场部、普惠金融部、资金组织部，履行从严治党责任，负责抓好分管部室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及联系点的党建工作。
5	曹晓竹	女	44	党委委员、 副行长	协助行长工作，分管信贷管理部、运营管理部、风险管理部，履行从严治党责任，负责抓好分管部室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及联系点的党建工作。
6	周德宗	男	48	党委委员、 副行长	协助行长工作，分管电子银行部、信息科技部、业务发展部，履行从严治党责任，负责抓好分管部室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及联系点的党建工作。
7	邓燕辉	女	40	董事会秘书	负责董事会事务性工作
8	周三明	男	47	财务管理部 总经理	主持财务管理部工作
9	成德英	女	45	合规风险部 总经理	主持合规风险部工作
10	邓红霞	女	38	稽核审计部 总经理	主持稽核审计部工作

高级管理层变动情况：

2018年10月，免去王永仕副行长职务；

2018年10月，免去李向阳财务总监职务；

2018年10月，聘任曹晓竹为副行长；

2018年10月，聘任周晓峰为纪委书记。

五、组织架构、分支机构及员工情况

（一）组织架构与分支机构

报告期末，总部机关共有内设部门18个，报告期内，总行董事会办公室与行政办公室合并，更名为办公室；新设党群工作部；新设业务发展部；新设资金组织部；合规风险部更名为合规管理部；资产管理中心更名为风险管理部；总行营业部更名为武陵管理部；营业部直营业务部更名为总行营业部，由总行直接管理；鼎城支行直营业务部更名为鼎城支行营业部。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1。

报告期末，我行设有78个机构网点，包括1个营业部、40家支行、37家分理处，分布在常德武陵区、鼎城区、高新区、德山经开区、柳叶湖旅游度假区、西洞庭管理区；本年未新设机构，未制订和实施扩张计划。原有80个网点，报告期内撤销了新坡桥分理处和岩桥寺分理处。分支机构名录见附件2。

（二）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员工892人，其中在编员工873人，业务岗劳务派遣工19人。男职工489人，占比55%；女职工403人，占比45%；在职党员333人，占比37%。全区35岁以下员工379人，占比42%；36岁至55岁员工459人，占比51%；56岁以上员工54人，占比7%。从学历结构看，研究生以上14人，占1.5%；本科453人，占50.78%；大专及以下425人，占47.64%。从职称结构看，具有中级职称的45人，占5.04%；具有初级职

称的 258 人，占 51.35%。

六、薪酬管理

本行制定了与本行发展战略、业务发展及人才引进相结合的薪酬政策。按照收入与风险匹配、长期与短期协调一致原则，建立健全具有市场竞争力、与业绩相匹配且兼顾内部公平的薪酬管理体系。

（一）稳健薪酬管理

将资本充足率、不良贷款率、拨备覆盖率、案件风险率、杠杆率等作为风险成本控制指标，且上述指标均达到控制要求。本行薪酬支付期限与相应业务的风险持续时期保持一致。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的比例为 50%，延期支付期限为 3 年，主要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 50%。延期支付遵循等分原则。本行制定了《不良贷款责任认定与追究实施细则（试行）》（常农商银发[2017]108 号），对重大风险贷款认定责任后，实行扣罚和追责。

（二）科学制定考核指标

1. 健全指标体系，逐层分解落实。本行制定了《常德农村商业银行 2018 年度绩效考核办法》，根据实际情况设立了较全面的考核指标体系，包括合规经营、资产质量、业务发展、经营效益、内控管理等，并将这些任务指标落实到相关业务条线部门，由各业务部门再分解到二级支行，二级支行再分解到柜组和每一位行员。

2. 突出合规引领和稳健经营原则。考核指标对风险管控和合规经营都设置了相应分值，如：在对存款指标的考核中，引入了存款偏离度的考核，对考核期末存款偏离度超监管要求的，该项指标不予加分；风险管控实行倒扣分制，当二级支行出现违规违纪现象时，总行将对其行为按次进行扣分，最高扣分达到 100 分，其风险权重明显高于其他类指标，以上分值设

立情况充分说明本行对合规经营、风险管理工作的高度重视。

3. 充分考虑资产期限及风险延期暴露等因素。在绩效考核中本行设置了“贷款到期收回率”“应收利息收回率”指标，同时还设置了“到期贷款未收回扣罚”“应收利息未收回扣罚”“贷款丧失诉讼时效扣罚”，此三项均扣罚到个人，待贷款恢复正常或收回欠息后，才予以返还。

4. 城区、农村实行差异化考核。在考核指标的权重设置上，根据支行所处地理位置以及业务工作侧重点的不同，对城区支行和农村支行分别设立了不同的考核权重，并根据距离城区远近，对农村支行给予了不同金额的地差绩效。

5. 规范设置各项考核指标。年初省联社给本行下达了时点性规模考核指标，为能确保任务的按时完成，本行也相应设置了时点性规模考核指标；在综合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外没有设定临时性考核指标，没有设定单纯以市场份额或市场排名为要求的考核指标，绩效考核指标没有层层加码；对于以贷转存、以贷收费和转嫁成本等不规范经营的考核对象，调低了考核得分。对二级支行暂未设置利润考核指标，不存在导致分支机构故意隐匿不良资产等行为的情况。对业务激励合理适度，不存在导致不规范经营的情况。

(三) 不断完善考核机制

1. 加强绩效考核管理。本行绩效考核机制和指标体系，均按照本行董事会批准的年度经营计划制定，由绩效考核中心负责绩效考核制度的建立、组织实施和质量控制；建立了规范的绩效考核管理流程，考核指标和考核实施过程公开透明，每月对考核结果均在内网中进行了公示，并按季度进行了通报。每位行员随时都可以通过绩效考核系统，查看自己当前的工作业绩、当月的绩效工资组成情况及结果。本行还定期组织员工召开绩效考

核交流座谈会，听取员工对绩效考核的看法及建议，现场解答员工在绩效考核过程中存在的疑问，对问题较为突出且不合理的方面进行适时调整，年末由稽核审计部门对绩效考核情况进行审计。

2. 强化考核结果运用。本行每月将考核结果在内网中进行了公示，每季对考核结果进行通报，督促各支行关注业务完成进度，及时调整工作重心；绩效考核结果也会运用到等级评定、资源分配等方面。

(四)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薪酬信息

1. 高级管理层薪酬按省联社制定的《法人行社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湘信联发[2017]68号）文件，根据本行本年度的经营等级、绩效考核等级等指标进行考核兑现。

2.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合计领取薪酬 316 万元整（未扣除五险一金及税金前）。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2018 年度薪酬总额
1	陆化	董事长	37
2	万助鸿	副董事长、行长	34
3	何克明	董事	3
4	龙凌云	董事	3
5	刘雷	董事	3
6	罗志伟	董事	3
7	刘和平	董事	3
8	匡朗云	独立董事	3
9	杨迪清	独立董事	3
10	易先云	董事	3
11	李明珠	职工董事	15
12	闫劲松	监事长	30.7
13	杨明	股权监事	3

14	杨鹰	股权监事	3
15	张维新	股权监事	3
16	汤振	股权监事	3
17	许嘉陵	职工监事	15
18	彭前	职工监事	15.3
19	孙冠华	党委委员、副行长	32.3
20	曹晓竹	党委委员、副行长	3.9
21	邓艳辉	董事会秘书	15
22	周德宗	党委委员、副行长	32.3
23	成德英	合规管理部总经理	15.3
24	邓红霞	稽核审计部总经理	15
25	周三明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15.3
...	合计		316

第六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循国家有关关联交易管理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完善关联方管理体系，加强对关联交易的日常监控和分析，严格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时报告关联交易有关情况，进一步提升了关联交易管理水平，未发现违背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或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根据监管机构及本行对关联交易的认定范围，报告期末，本行关联方年末贷款余额 88611 万元，占贷款总额的 6.11%，占资本净额的 49.37%。其中，重大关联交易余额 87612 万元。上述关联贷款形态均为正常，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化为原则，结合关联交易方的评级和风险状况确定利率，确保关联交易定价的合法性与公允性。我行的关联方经营正常，均具有一定的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在前期同类交易中，均按约定履行了义务，未出现违约行为。

2018 年度重大关联交易授信情况：

2018 年度本行重大关联交易授信情况简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授信额度	年末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左运胜	1600	1600	0.11	0.89
潘海波	1600	1600	0.11	0.89
黄松林	1600	1600	0.11	0.89
高磊	1100	1100	0.08	0.61
张斌	1600	1600	0.11	0.89
常德市金城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2000	11500	0.79	6.41
合计	19500	19000	1.31	10.59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湖南天鹰建设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维新，注册地址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穿紫河街道办事处康桥社区皂果路 886 号，该公司向我行派出监事张维新，系我行主要股东。交易方湖南天铭混凝土有限公司系该公司的关联方，交易方左运胜、潘海波、黄松林、高磊、张斌贷款是该公司提供担保。

2. 湖南鼎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照耀，注册地址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城南办事处府坪巷社区人民中路吉春广场 B 栋 601 号，该公司向我行派出董事刘和平，系我行主要股东。交易方常德市金城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系该公司的关联方。

三、年度分红

2018 年 4 月 12 日，本行召开了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监管部门核准后按要求分派，具体分配如下：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规定，按照经恒信弘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本行 2017 年度净利润 22126.54 万元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212.65 万元。

2.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相关规定，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000 万元，提取后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以上。

3. 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在册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现金股利总额 1.5 亿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99.18 万元结转下一年度。

四、或有事项及承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贷款承诺	0	0
其中：原到期日在 1 年以下（含 1 年）	0	0
原到期日在 1 年以上	0	0
银行承兑汇票	6800	5000
未使用信用卡额度	2942.11	4290.04
开出保函	801	710
开出信用证	0	0
合计	10543.11	10000.04

我行承兑汇票和开出的保函均为正常状态，未发生违约行为，暂未发现风险。

五、重大诉讼或重大仲裁事项

报告期末，未有争议标的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被诉案件。涉诉金额在 4,000 万元(含)以上的未结主诉案件 2 件，诉讼标的额 8264 万元，均为金

融借款合同纠纷类主诉案件。

六、重大资产处置情况

报告期内，我行共接收抵债资产 26 宗，金额 2.97 亿元；处理抵债资产 18 宗，回笼资金 3291 万元。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行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沙分所为本行审计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年审计费用 8 万元。该公司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 380 号汇金苑 9 栋 7 层 739 房。

八、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本行制定了较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指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工作。本行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及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相关信息。

九、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恪守企业公民应尽的责任和义务，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价值标准和行为准则，坚持诚信展业，合规经营，在实践中追求企业与股东、员工、客户、社会、环境等利益相关方的和谐发展。

1. 金融创新更加有力。当好支农支小“主力军”，培育普惠金融新优势。率先在全省上线了“常德快贷”。年末累计签约授信 13570 户，授信总额 15.27 亿元。“双创贷”试点经验被全市推介，已评选双创示范户 2409 户，授信总额 2.78 亿元，累计用信 3.05 亿元。

2. 服务举措更加多元。年内开展了服务产业立市“访企业、问需求、优服务”活动、“三个一”业务拓展活动、“行长结对服务企业和支持小微企业发展”专项活动，以及“优化企业开户服务活动”，有效提升了小

微企业客户满意度。

3. 金融服务更加便捷。认真落实惠农补贴“两卡两折”发放及年费退缴工作，累发惠农和扶贫补贴 110 万笔，金额 4.8 亿元。积极推进移动支付便民示范工程。对全行 POS 机具进行了升级改造；云闪付 APP 客户端推广 9475 户，在全市银行业排名第一；推广了“福祥 e 盾”“福祥 e 支付”等业务，引入了移动终端。年末手机银行有效客户净增 26205 户；电子银行替代率 78.78%，比年初提高 9.78 个百分点；社保 IC 卡激活率 89.66%。

4. 责任担当更加彰显。认真开展结对帮扶工作。成立扶贫工作组，对古龙山村 28 户贫困户进行一对一帮扶，已有 24 户脱贫。累计对 18246 户建档立卡贫困农户进行了评级，评级率 100%；授信 17858 户，授信金额 72041 万元，授信率 98.95%；累计投放扶贫小额贷款 20917 万元（2018 年累放 186.9 万元），余额 8963.94 万元。积极践行“责任银行”理念，全年公益性投入近 300 万元，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等主题宣传活动 20 多场次，赞助了“过年，我们回家吧”“2018 常德柳叶湖国际马拉松赛”等政府大型活动，冠名了学习习近平思想挑战赛，组织员工开展“金融雷锋”等志愿服务活动百余次，“责任银行”的价值广泛传递。

通过一系列举措，客户的满意度、依存度、美誉度在不断增强，“常德人民自己的银行”正不断深入人心。报告期内，本行上交各项税金 1.82 亿元，在快速发展自身业务的同时，促进了所在区域经济的发展。

九、获得荣誉情况

“常德市文明单位”——2018 年 1 月 15 日，常德农商银行被市文明委评为“常德市文明单位”。

“常德市第十一届十佳优秀企业”——2018 年 2 月 5 日，常德农商银行被常德市企业联合会、常德市企业家协会联合授予“常德市第十一届十

佳优秀企业”荣誉称号。

“双创贷”试点经验被全市推广——2018年8月30日，常德市“双创”示范户信用贷推广会在柳叶湖共和酒店举行，常德农商银行信贷创新产品“双创贷”被全市推广，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陈恢清，人民银行长沙中支副行长曾涛出席推广会并讲话。

“2018年度行长结对服务中小企业三年专项行动先进单位”——2019年3月1日，常德农商银行被人民银行常德市中心支行授予“2018年度行长结对服务中小企业三年专项行动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市内保先进单位”“武陵区综治先进单位”——2018年12月31日，常德农商银行被市、区两级公安局评为“市内保先进单位”“武陵区综治先进单位”。

“2018年度全市共青团工作先进单位”——2019年3月20日，常德农商银行团委获共青团常德市委表彰，是全市金融系统唯一获此荣誉的团组织。

附件 2:

常德农商银行 2018 年末分支机构名录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联系电话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府坪街道办事处青阳阁社区朗州路 137 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鼎城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武陵镇玉霞路 70 号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山支行	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办事处莲花池居委会五组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洞庭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西洞庭管理区祝丰镇广益东路时代商业广场 2 号商业楼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叶湖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白鹤山乡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洲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丹洲乡夹街村圩场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芦山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芦山乡新坡桥 1 组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芷兰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芷兰街道办事处芷荷社区武陵大道 782 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朗州路 619 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马湖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临江路 473 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穿紫河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穿紫河街道办事处西园社区武陵大道 491 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庚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南坪乡白马社区龙港路 448 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明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城西丝瓜井社区武陵大道 199-205 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洑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河洑镇岩桥村 6 组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芙蓉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新光社区洞庭大道 1555 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永安街道办事处楠沙社区青年北路 588 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江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东江乡唐家溶社区人民东路 111 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坪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朝阳路 2168 号泽云广场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牛鼻滩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牛鼻滩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蒿子港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蒿子港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美堂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十美堂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公桥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石公桥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板滩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石板滩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家店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周家店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蔡家岗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蔡家岗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灌溪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灌溪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韩公渡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韩公渡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桥坪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双桥坪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德桥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镇德桥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斗姆湖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斗姆湖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府坪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府坪街道光明巷社区人民路 1838 号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尧天坪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尧天坪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陵镇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武陵镇善池社区桃花路 112 号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二口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港二口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土店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黄土店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门桥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石门桥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草坪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草坪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德支行	常德市经济开发区海德路 1 号湖南湘西北物流有限公司综合大楼一楼	1567361507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家桥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许家桥乡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河口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中河口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谢家铺支行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谢家铺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闾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城东办事处洞庭大道金和嘉苑一期1号楼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西路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洞庭大道西段192号长家山居委会2组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江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龙港路4号富强居委会3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隆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护城乡石桥村5组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院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护城乡聚宝村3组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欣荣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南坪乡东风居委会10组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山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河洑镇犀牛口居委会平山路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坪湖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丹洲乡坪湖村3组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紫桥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滨湖路69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人民东路488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洞庭大道中段450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站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朝阳南路14号新村居委会6组(建设路1605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苑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大道西苑路口西苑居委会7组(武陵大道405号)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里桥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柳叶湖办事处七里桥居委会6组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安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东江乡新安村一组	0736-7266669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总宫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牛鼻滩镇六总宫村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珠洲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黄珠洲乡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山咀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黑山咀乡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岗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长岭岗乡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猴子巷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白合山乡猴子巷村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龙站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大龙站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雷公庙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雷公庙镇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瓦屋垸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瓦屋垸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南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武陵镇善卷路1号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郭家铺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武陵镇郭家铺村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南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武陵镇善环街15号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茅岭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长茅岭乡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南一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武陵镇桥南市场东大门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逆江坪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逆江坪乡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山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沧山乡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钱家坪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钱家坪乡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家铺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唐家铺乡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赵家桥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石门桥镇赵家桥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樟木桥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石门桥镇樟木桥村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丁家港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丁家港乡墟场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朗州路水榭花城中城二期7#楼一楼门面	0736-7382215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沅南路分理处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武陵镇沅南路小园盘	0736-7382215